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24 日 0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六）会议地点

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 29 楼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变更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议案

因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现拟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原经营范围为：

“无仓储危险化学品批发经营。企业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日用金属制品、塑料管件及附件、水泵、阀门及管件、紧固件、机电设备、电梯、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焊接材料、电焊设备、建筑材料、防火材料、通风保温材料、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电气系统、电厂配套设备、电缆及附件、安防通信及消防设备、辐射防护产品、环保设备、应急产品、仿真系统、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汽车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金属材料、劳

保用品、化工产品；光伏太阳能组件及支架、逆变器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货运站（场）经营；无船承运业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售电服务；光伏电站的研发及集成技术推广；电力工程设计、电力设备采购、安装、运行和维修一体化增值服务；节能技术研发、电动车充电桩安装；合同能源管理；投资咨询；国家政策、法规允许范围内的项目投资。”

现变更为：

“无仓储危险化学品批发经营。企业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日用金属制品、塑料管件及附件、水泵、阀门及管件、紧固件、机电设备、电梯、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焊接材料、电焊设备、建筑材料、防火材料、通风保温材料、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电气系统、电厂配套设备、电缆及附件、安防通信及消防设备、辐射防护产品、环保设备、应急产品、仿真系统、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汽车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经营；销售金属材料、劳保用品、化工产品；光伏太阳能组件及支架、逆变器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运（无车承运）；货运站（场）经营；无船承运业务；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售电服务；光伏电站的研发及集成技术推广；电力工程设计、电力设备采购、安装、运行和维修一体化增值服务；节能技术研发、电动车充电桩安装；合同能源管理。”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二）审议《修订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对公司经营范围的修订，现需将对应章程中的有关经营范围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12月23日09:00~11:00,14:00~16:3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9楼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东

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 29 楼

邮编：321300

联系电话：0579-81700657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东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9 日